

《馬可福音》簡介

《馬可福音》與《馬太福音》與《路加福音》合稱「符類福音」或「對觀福音」，簡言之，就是說三卷福音書有許多相似的地方，例如結構相似，都是（1）先記耶穌傳道前施浸約翰的工作與耶穌受浸、受試探；（2）耶穌先在北面加利利呼召門徒、傳道、醫病與趕鬼；（3）耶穌往耶路撒冷去，沿途預言自己受死及教導門徒；及（4）在耶路撒冷一星期內被捕、被釘死、埋葬、復活及升天。

另一方面，細心比較《馬可》及《馬太》與《路加》，可以發現（1）《馬可》的篇幅較短，（2）《馬可》絕大部份內容都可以在《馬太》或《路加》找到，但《馬太》和《路加》都有些內容不見於《馬可》。學者相信，是先有《馬可》，然後《馬太》與《路加》的作者各自參考了《馬可》及其他資料，分別寫成《馬太》與《路加》，當然，這只是學者的推測，而如果這推測成立，《馬可》就是四卷福音書中最早成書的一本。

I 整卷聖經的大綱與分段

1:1~8:21 耶穌在加利利

8:22~10:52 耶穌在往耶路撒冷的路上

11:1~16:8(20) 耶穌在耶路撒冷受死與復活

II 每分段內的中心內容

1:1~8:21 耶穌在加利利

一如其他福音書，《馬可福音》的作者有他要表達的主題，所有與這主題沒有關係的內容，他都略而不記。《馬可福音》沒有記耶穌與約翰的出生，原因亦是在此。《馬可》的開始，亦是施洗約翰的工作，亦是先強調約翰的到來，是成全舊約。接著是耶穌的施洗與受試探，比起《馬太》與《路加》，《馬可》以極之精簡的篇幅記這兩件事。

接著（1:14~8:21）是耶穌在加利利的工作，《馬可》給讀者的印象，是耶穌馬不停蹄不斷工作，由第 1 章至第 8 章。這部份甚長，可以分成三個部份。

耶穌的工作是呼召門徒（1:14~20）開始，這小段記耶穌傳悔改的道及呼召門徒；然後就是耶穌教導、趕鬼與醫病（1:21~45），可以說是很概括地描述耶穌的工作，當中亦講出耶穌的身份，以及眾人的反應。第 2 章至 3 章 6 節，耶穌亦是醫病、趕鬼及教導，這部份與上文不同之處，在於耶穌趕鬼與醫病之餘，文士與法利賽人等對耶穌的敵視加深，他們之間的矛盾關乎赦罪的權柄、潔淨、禁食與安息日等，這部份的小結，正是法利賽人與希律黨人的殺機已動（3:6）。接著的小段（3:7~12）可以說是 1 章 14 節至 3 章 6 節的總結。

3 章 13 節是這大段第二部份的開始，因為作者記下耶穌呼召十二使徒（3:13~19），我們可以看見「門徒」這個主題再度出現，與上文呼召門徒（1:14~20）呼應。接著作者記下兩件事，分別是靠誰的名趕鬼與誰是耶穌的家人，這兩件事排列在一起，講出了

耶穌的權柄以及誰是「自己人」，十二使徒是圈內的人，他們日後要接續耶穌傳道，而行他旨意的就是耶穌的家人，而耶穌與鬼並不相干。第 4 章與第 5 章作為這部份的核心，分別記耶穌的教訓（比喻，4:1~33）及工作（神蹟，4:35~5:43）。值得注意的是：《馬可福音》不像《馬太》記下耶穌的五篇講章，亦不像《約翰》記下耶穌多次長篇大論，耶穌比較長的講章，在《馬可》中，除了第 4 章，就只有第 13 章，這亦可見第 4 章講神國比喻的重要；另一方面，記神蹟共有四個，重點是講出耶穌的權柄，他能勝過大自然、邪靈、疾病與死亡。6 章 1 節至 6 節是這部份的總結，作者再一次提及耶穌的家人以及先知在本地不受尊重，回應了 3 章 13 至 19 節耶穌的家人與耶穌不受尊重（趕鬼卻被認為是靠鬼王趕鬼）。

6 章 7 節至 8 章 21 節是這大段的第三部份。一如前兩部份，這部份亦是以門徒開始，6 章 7 節到 13 節是耶穌差遣門徒。接著是施洗約翰的死（6:14~29）。在敘事的編排中，約翰既是耶穌的先鋒，他的死亦顯示耶穌將要犧牲，所以亦帶出耶穌餵飽五千人（6:30~44）——耶穌把餅擘開，正是主餐時他所做的，也象徵了他的捨己。這部份出現了另一次類似的神蹟：耶穌餵飽四千人（8:1~9）。簡單來說，從這兩段記載細節上的分別（例如餅的數目、剩下食物的數量，以及當時使用的籃子與筐子），一般相信，五千人的神蹟在場的人是猶太人，四千人一次在場的，是外邦人。這兩段分別講救恩會臨到猶太人與外邦人。緊接五千人的，是耶穌履海，這會使猶太人想起出埃及過紅海，而餵飽五千人會使他們想起曠野的嗎哪；這段記載之後，是法利賽人與文士跟耶穌爭論洗手（7:1~23），亦即是潔淨與不潔淨的問題，這其實亦是關乎外邦人是否潔淨、救恩會否臨到外邦人的問題（對猶太人來說，外邦人都是不潔淨的）；接著就是耶穌醫治一個外邦人的神蹟（7:24~37），耶穌的說話好像很刻薄，但其實這件事正表達了救恩確實會臨到外邦相信耶穌的人。

8:22~10:52 耶穌往耶路撒冷

這部份的開始（8:22~26）與結束（10:46~52）都是耶穌醫治好瞎子，首尾呼應顯示這部份是《馬可福音》第二大段落。這部份的特別是耶穌公開的活動較少，即使是記載耶穌公開醫病趕鬼，重點都是他對門徒的教導，例如 9 章 14 節至 29 節。這部份開始時、耶穌治好瞎子後，耶穌與門徒討論自己是誰（8:27~30），並三次向門徒預言自己會死而復活（8:31、9:31 及 10:32~34）。特別的是，這群跟隨耶穌接近三年的門徒完全不明白要發生的是甚麼：耶穌預言自己要死之後，他們首先叫耶穌不要受死、然後因為不明白而不懂反應、最後是計劃繼承耶穌的位分，這都顯示他們對耶穌的預告完全不了解。

我們曾經提過，遇到福音書中不明白耶穌的人，不論是法利賽人文士或門徒，我們都必先反問自己是否一樣，而不是嘲諷他們小信或律法主義——聖經花不少篇幅指出他們的不是，正正因為我們都會犯（甚至是已經犯下）同樣的過錯，古人的盲點亦是我們的盲點。從加利利到耶路撒冷一段路途，正是耶穌耐心地教導門徒，雖然時日無多，儘管門徒仍是不明白，但耶穌仍然同在、仍然教導；一如我們今天或許仍是冥頑不靈，但聖靈依舊同在，時刻提醒督責我們。

以這個角度來看，這一段以兩次醫治瞎子作為段落標記就很有意思：跟隨耶穌的人都是看不清的人，都需要耶穌開我們的眼，而且有時並非只需一次，有時要兩次，就像第 8 章所載的瞎子一樣，需要耶穌一再醫治，方能看得清楚。

11:1~16:8(20) 耶穌在耶路撒冷受死與復活

《馬可福音》的第三大段落主要記耶穌在地上最後一星期的事情，從篇幅佔全卷福音書的比例來看，這部份是整卷書的焦點與核心：一星期間的事，佔了全書約三分一的篇幅。開始是耶穌進入耶路撒冷（11~12 章）及在橄欖山關於後來的事的講論，然後就是最後晚餐、被捕、受審、受死（14~15 章）。值得注意的是第 16 章，現在一受學者相信，《馬可福音》原本停在 16 章 8 節，因為有可靠的抄本並沒有 9 節至 20 節；而且第 9 節對馬利亞的介紹比較突兀，按理要介紹耶穌曾經從她身上趕出七個鬼，應該在第 1 節她一出場時就要介紹，而且第 1 節曾經提到三位婦女，但第 9 節卻只剩一位、第 8 節說她們因為害怕而不敢告訴其他人，這與第 10 節並不一致。學者普遍認為，9 節至 20 節的內容與《馬太》與《路加》相似，相信是參考《馬太》與《路加》加上的。

III 讀《馬可福音》要注意

正如我們讀《馬太》與《馬可》時曾經提及，福音書的作者都有自己要述說、有關救恩的故事，把各卷福音書合參，可以找出各卷福音書不同的地方。

《馬可》的起頭是「神的兒子，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」。作者劈頭就說耶穌是神的兒子，福音關乎於他。作者筆下的耶穌並不多言，更多的是從他的工作揭示他的身分。這是我們讀《馬可福音》時要注意的，《馬可》不像《約翰》般以七個「我是」告訴我們耶穌是誰，而是透過他與不同人物的互動來介紹耶穌。我們讀《馬可福音》，特別是讀到神蹟的記載時，不能囫圇吞棗地以為所有神蹟都是耶穌的大能、耶穌的憐憫。篇幅寶貴，每段記載都有其獨特之處與不可取代，這是我們讀福音書時要注意的。

《馬可福音》有許多關於門徒的記載，例如第一大段的呼召門徒、設立使徒與差遣門徒；第二大段的門徒訓練；第三大段的門徒失敗與婦女不敢宣布好消息。門徒失敗，特別是最後的婦女；但要注意這並非故事的結束。《馬可福音》成書時，教會已經開始，門徒的失敗，一方面是讓我們引以為鑑，但更重要的是，讓我們看見，儘管人軟弱、人不足，但在這門徒信徒跌跌碰碰的過程中，上帝自始至終保守帶領。人的軟弱不足以使福音使命裹足不前，相反，是上帝得勝的見證。有這確據，我們就可以無畏無懼，勇敢作為神的見證。

IV. 延伸閱讀

張略、黃錫木著。《奔走風塵的僕人：馬可福音析讀》。香港：基道，2003。

孫寶玲著。《福音之始：馬可福音》。香港：明道社，2011。